

第十九章

引言：十八章與十九章這兩章聖經是相連的。

(一)十字架的苦難

1. 耶穌被門徒所出賣

——「賣耶穌的猶大……領了一隊兵……」（十八：2—3）。

2. 羔羊的耶穌，被視如強盜

——「一隊兵……拿……兵器……」（十八：3）

3. 受宗教首領的審問

——「帶到亞那面前」（十八：13）；「解到大祭司該亞法那裏」（十八：24）

4. 受世界政府的審問

——「彼拉多……對他說，你是猶太人的王麼？」（十八：33）

5. 被門徒否認

——「彼得說……我不是……我不是……又不承認……」（十八：17, 25, 27）

(1)主是愛門徒，為他們捨命（好牧人為羊捨命）。

(2)卻遭受所愛的人否認，是極其痛苦的。

6. 被自己的百姓猶太人所陷害

——「猶太人說，我們沒有殺人的權柄。」（十八：31），意即要殺主耶穌。

(1)主來為要救自己的百姓（太一：21），反而遭受迫

害。

(2)被所愛的人反對甚至陷害，心痛萬分。

7. 被視為比強盜不如

——「不要這人，要巴拉巴。這巴拉巴是個強盜。」
(十八：40)

8. 無辜的受害

——「我查不出他有什麼罪來」(十八：38；十九：
4)

(1)受冤枉是最痛苦的事。

(2)受冤枉至死，是痛苦至極的。

9. 為見證受苦

——「你說我是王，我為此而生……特為給真理作見
證。」(十八：37)

10. 受鞭打

——「彼拉多將耶穌鞭打了」(1)

11. 戴荆棘的冠冕

——「兵丁用荆棘編作冠冕，戴在他頭上……」(2)
(荆棘刺入皮肉，極其疼痛難言。)

12. 受譏諷

——「恭喜猶太人的王阿，他們就用手掌打他。」
(3)

(1)戴荆棘的冠冕(2)(本來王是戴金冠冕)。

(2)「穿上紫袍」(2)(當作尊貴人譏笑)。

13. 背自己的十字架

——「耶穌背着自己的十字架出來」(17)

(1)受審問通宵無眠，又被鞭打，已精疲力竭，還要背十
字架上山。

(2)有人描述，主在這段路程是屢次支持不住，倒在地上。

14.釘祂十字架

——「就在那裏釘他在十字架上」(18)

(十字架的痛苦可參看詩篇二十二篇的豫言)

15.被視為天下大罪人，與強盜同釘

——「還有兩個人和他一同釘着」(18)

(1)十字架的刑具，宣告主耶穌受咒詛。
(2)又與強盜同時、同地、同釘。 } 受最大的羞辱
 } 而死。

(二)主是先背十字架後釘十字架

——「耶穌背着自己的十字架出來」(17)

- 1.耶穌降生是在伯利恆的馬槽，說出從降生為人開始就背十字架。
- 2.工作之前受浸，說明先背十字架，走十字架的道路。
- 3.上各各他時，背着十字架，說出耶穌先背十字架，後釘十字架。
- 4.我們是藉着信，先與基督同釘十字架，後背十字架，走十字架的道路。

(三)十字架的中心性

——「耶穌在中間」(18)

- 1.基督的十字架是救贖的中心。

——「釘他在十字架上……耶穌在中間。」

- 2.基督的十字架是宇宙的中心。

——「釘他在十字架……耶穌在中間。」

(猶太地是世界三大洲的交點，其中立了基督的十字架)

是中心）。

3. 基督的十字架是全人類的中心。

——「還有兩個人和他一同釘着……耶穌在中間。」

（兩個強盜代表全人類，分作得救與沉淪，耶穌在中間。）

4. 基督的十字架是信徒個人的中心（加二：20）。

5. 基督的十字架是教會的中心（會幕的祭壇是中心）。

(四) 十字架的普遍性

——「三樣文字寫的」（20）

1. 基督的十字架關乎全世界。

——「寫了一個名號安在十字架……用希伯來、羅馬、希利尼三樣文字寫的。」（19—20）

（文字是人類所共用的，希伯來代表猶太人，羅馬代表政權，希利尼代表外邦人，這三樣文字包含普天下世界的人。）

2. 任何地區必須有十字架，無論是明處或暗處。

3. 我們的生活、工作、事奉，每部分都需要有十字架。

4. 我們的靈、魂、體各部分（全人）必須經歷十字架。

(五) 十字架結束一切墮落和舊造

——「到了……髑髏地……釘他在十字架……」
（17—18）

1. 結束罪

——「兩個人（罪犯）和他一同釘」（18）

(1) 耶穌被掛在木頭上，親身擔當我們的罪，使我們在罪上死（彼前二：24）。

(2)祂為我們的過犯受害，為我們的罪孽壓傷，因祂受的刑罰，我們得平安（賽五十三：5）。

(3)基督既為我們受咒詛，就贖出我們脫離律法的咒詛（加三：13）。

2. 結束世界

——「髑髏地……釘他在十字架上。」（17—18）

（髑髏地是釘人死的地方，象徵這世界如獵人，要獵取人的生命。）

(1)因這十字架就我而論，世界已經釘在十字架上，就世界而論，我已經釘在十字架上（加六：14）。

(2)你們可以放心，我已經勝了世界（約十六：33）。

3. 結束死亡

——「髑髏地……釘他在十字架。」（17—18）

(1)耶穌藉着死敗壞那掌死權的……要釋放那些怕死而為奴僕的人（來二：14—15）。

(2)最末了所毀滅的仇敵，就是死（林前十五：26）。

(3)十字架把死亡廢去了。

4. 結束舊造

——「還有兩個人和他一同釘着」（18）

(1)「二」是見證的數目，代表全人類與基督同釘。

(2)我們的舊人已經與基督同釘（羅六：6）。

(3)我已經與基督同釘十字架（加二：20）。

(六) 十字架是洗罪的泉源

——「扎他的肋旁，隨即有血和水流出來。」（34）

1. 寶血是流自於十字架。

2. 應驗舊約「開一個泉源，洗除罪惡和污穢。」（亞十

三：1）。

3. 人只要來到十字架前，寶血就立刻洗去他一切罪污。

(七) 十字架是生命的泉源

——「扎他的肋旁，隨即有血和水流出來。」（34）

1. 神兒子的生命流出於十字架。

——「水（豫表基督的生命）流出來」（34）

2. 十字架是供應生命的地方。

3. 十字架經歷越深，生命流露越豐富。

4. 他們經過巴迦谷，叫這谷成為泉源之地（詩八十四：6）。

5. 死在我們身上發動，生卻在你們身上發動（林後四：12）。

(八) 十字架帶進新造

——「血和水流出來」（34）

1. 主藉釘十字架解決了舊造，流血開了一條新造的道路（來十：19）。

2. 賦生命（水）叫人聯於新造。

3. 十字架把人帶入新造（信釘十字架的基督得永生）（約三：14－15）。

4. 若有人在基督裏（信釘十字架的基督），是新造的人（林後五：17）。

5. 十字架經歷越深，新造就越增多。

——外體雖然毀壞（十字架），裏面卻一天新似一天（新造）（林後四：16）。

(九)十字架是作王掌權的途徑

——「在十字架上，寫的是猶太人的王……」（19）

1. 耶穌在地上時，並沒有給祂王的記號。
2. 當耶穌釘十字架的時候，上面寫着猶太人的「王」。
3. 意即十字架乃是作王掌權的途徑。
4. 十字架引進王權。
5. 我們越經歷十字架，就越有權柄替主掌權。
6. 羔羊的寶座說明基督的王權（寶座），乃是羔羊（十字架的經歷）所帶進來的（啟廿二：1）。

(十)十字架是達到榮耀的途徑

——「十字架上，寫的是猶太人的王……」（19）

1. 「耶穌基督」的名字，是說明神的兒子取名「耶穌」，先降卑（經歷十字架）後高升作「基督」（得榮耀）。
2. 主耶穌先受苦（十字架），後進榮耀（路廿四：26）。
3. 彼得見證：「掛在木頭上殺害的耶穌，神用右手將他高舉。」，說出十字架是達到榮耀之途徑。
4. 如果我們與祂一同受苦（接受十字架），也必和祂一同得榮耀（羅八：17）。

(十一)十字架的原則——實行的十字架

1. 接受打擊

——「將耶穌鞭打了」（1）

- (1)主耶穌受擊打，帶鞭傷上十字架。
- (2)凡打擊我們的，都是十字架的經歷。
- (3)走十字架道路的信徒，在世無法如意亨通。

(4)有十字架經歷的人，是身上帶着傷痕，可惜我們身上並沒有傷痕。

2. 無辜受害

——「查不出他有甚麼罪來」(4, 6)

(1)彼拉多查不出耶穌有甚麼罪來，但主竟被釘十字架。

(2)沒有過錯卻受苦，是十字架的經歷。

(3)信徒常因罪受苦，這是神的管教，不是十字架。

(4)不該受苦卻受苦，是十字架的經歷。

(5)保羅身上常帶着耶穌的死（林後四：10）。

3. 無緣無故受羞辱

——「耶穌出來，戴着荆棘冠冕，穿着紫袍。」(5)

(1)荆棘冠冕、紫袍，是給主的羞辱。

(2)無緣無故蒙羞受辱，是十字架深的經歷。

(3)人的天性都喜愛榮耀，貪圖虛榮，主卻用羞辱來對付人的天性。

(4)十字架是人看為羞辱，對聖徒卻是生命。

4. 為見證（基督）受害

——「因他以自己為神的兒子」(7)

(1)耶穌為彰顯基督（以自己為神的兒子），即為見證被釘。

(2)我們為基督得彰顯而受害，就是經歷十字架。

(3)可惜，今日的信徒幾乎都是為自己的利益而受害。

(4)歷代聖徒為主受逼迫，都是極深十字架的經歷。

5. 剪除人

——「除掉他，釘他在十字架上。」(15)

(1)十字架是把耶穌這個「人」除掉。

(2)十字架的工作是除掉「人」，而不是受苦而已。

(3)十字架把人的天然（能力、辦法）除掉。

(4)十字架的意義是死，治死人的血氣。

(5)十字架治死人魂的生命。

6. 對付自己（不是對付別人）

——「耶穌背着自己的十字架」（17）

(1)主是自己背十字架，自己接受對付。

(2)我們常對付別人，叫別人來背我們的十字架。

(3)我該學習不管別人如何，自己接受對付最要緊。

(4)主耶穌說：不背自己的十字架，不能作我的門徒（路十四：27）。

7. 沒有出息（前途、出路）

——「到了一個地方，名叫髑髏地……釘他在十字架上……」（17-18）

(1)主到髑髏地，是沒有出息的地方而被釘。

(2)甘心進入沒有出息的境遇，即接受十字架。

(3)例如：被安排到邊荒開工，或往貧苦區域負責，或在難辦信徒中間服事。

8. 違背天然的感覺

——「釘他在十字架」（18）

(1)十字架是兩根木頭，一縱一橫，意即違背人的天然和慾望。

(2)接受違背你天性的感覺和慾望，都是十字架。

(3)例如夏季炎熱、冬季嚴寒，下雨漲水，能欣然領受，或小孩吵鬧哭泣，欣然忍受，都是接受十字架。

9. 除去舊心思

——「到了……髑髏地……釘他在十字架……」
(17-18)

- (1)髑髏地是腦袋的上半型，矗立十字架，說出十字架拯救舊心思、舊觀念。
- (2)人天然的觀念、思想、亞當遺傳的心思，必須藉十字架蒙拯救。
- (3)聖徒要藉十字架拯救猜疑、幻想、散漫的心思。
- (4)聖徒雖重生得了新生命，卻是帶着舊腦袋、舊心思、舊觀念，所以必須天天接受十字架，除去舊觀念、舊思想、猜忌、幻想。

10. 接受討厭的地方

——「到了……髑髏地……釘他在十字架……」
(17-18)

- (1)髑髏地是處死囚犯釘十字架的地方，是人所討厭之地方。
- (2)耶穌在人所討厭的地方釘十字架，說出十字架的經歷，是接受討厭的地方。
- (3)凡被安排在討厭的地方（自己所不喜歡的），接受而順服，即經歷十字架。
- (4)保羅說：十字架是討厭的地方（加五：11）。
- (5)例如：被安排看望到路途遙遠偏僻之地，或炎夏或雨天漲水區域、或衛生環境甚落後的地方之時，甘心接受而順從，即十字架的經歷。

11. 苦難中顧念別人

——「婦人，看你的兒子……看你的母親。」(26-27)

- (1)主稱呼母親為「婦人」，說明不是憑血統關係，而在痛苦中關心別人。
- (2)在苦難艱困中關心別人的需要，是十字架的經歷。

(3)我們一旦在艱難中，常是盼望人來關心，因這是缺少十字架的經歷。

12. 接受熬煉

——「我渴了」(28)

(1)主在十字架上，受烈火焚燒，說：渴了。

(2)十字架的工作，是接受熬煉。

(3)凡是貪圖舒適，拒絕痛苦和難受的，即逃避十字架。

(4)鼎為煉銀，爐為煉金，惟有耶和華熬煉人心（箴十七：3）。

(5)我們越接受熬煉，就成為精金（伯廿三：10）、發光的見證。

13. 超脫

——「成了」(30)

(1)主說「成了」，屬靈意即十字架救贖的工作完成了，沒有一件不解決，全都解決了。

(2)人、事、物都摸不着祂，扣不住祂。

(3)活在超脫的境界裏，即十字架的經歷。

(4)我們在一切人事物臨到的環境，摸着我們的利害得失之時，仍能超脫，不被摸着，是十字架的經歷。

14. 對付人天然的能力

——「頭一個人的腿，並與耶穌同釘第二個人的腿，都打斷了。」(32)

(1)兩囚犯該與基督同死卻未死，所以要打斷腿（天然的能力），至死為止。

(2)我們該與基督同死，但天然的能力很強未死，也需要對付天然的能力至死。

(3)雅各的大腿窩被摸而瘸了，就是天然受十字架的對付

之例（創卅二：25）。

(4)主知道每個人之天然最強的點，就興起環境，來對付我們最強的部分（把腿打斷了）。

(5)例如：有人意見特別多，或意志特別強，主就興起環境折服他置於死地，使之不再有主張，不再堅持而順服。

15.向基督以外人、事、物死（絕望）

——「腿都打斷了」（32）

(1)兩個囚犯該與基督同死卻未死，就打斷腿至死。（31—33）

(2)我們若在基督以外一直有企望，主也必藉環境打掉，以致絕望。

(3)可能丈夫、妻子、兒女、財物……等是你的願望，主會帶領到最終成為無望。

16.藉死供應生命

——「槍扎他的肋旁，隨即有血和水流出來。」（34）

(1)主藉着死供應生命。

——從基督的十字架流出水。

(2)我們經歷十字架，才能供應生命。

(3)死在我們身上發動，生卻在你們身上發動（林後四：12）。

(4)拒絕十字架，就成為鳴的鑼、響的鎚。

(+)基督和祂釘十字架是見證人的中心信息

——「看見這事的那人就作見證」（35）

1. 看見基督和祂釘十字架就作見證。

2. 見證人的題目之中心信息，是基督和祂釘十字架。

3. 保羅不知道别的，只知道耶穌基督並祂釘十字架（林前二：2）。
4. 我們帶人，是叫人信釘十字架的基督。

——「叫你們也可以信」（35）

(三) 十字架引進基督的豐滿

1. 藉十字架享受基督

——「既然將耶穌釘在十字架上……又拿他的裏衣。」
(23)

(1) 耶穌的裏衣，豫表基督隱藏的生活。

(2) 神把整個基督當作義、聖潔、救贖給人。

——「裏衣，原來是沒有縫兒，是上下一片織成的。」(23)

(3) 基督釘十字架後，得裏衣，意即藉十字架得基督的救恩作一切。

2. 神使基督作我們的智慧、義、聖潔、救贖（林前一：30）。

3. 不是裏衣分成幾片，乃是上下一片織成的，屬靈意即指不是用基督的一部分作救恩，乃是以整個基督作為救恩。

4. 例如：

(1) 不是用基督的義，給我們作義。

(2) 不是用基督的聖潔，給我們作聖潔。

(3) 不是用基督的一件一件，作我們的需要。

(4) 乃是整個基督，作我們每一部分的需要。

(四) 接受十字架的途徑

——「仰望自己所扎的人」(37)

1. 要接受十字架在身上，就必須看基督。

——「仰望（看）自己所扎的人」

2. 看基督即仰望基督、信基督，與基督聯合，活在與基督交通中。

3. 看人、事、物、環境和自己，就必拒絕十字架。

4. 摸「是非」也必拒絕十字架。

5. 只有看（信）基督，才會接受十字架，經歷十字架。

(五) 十字架救贖大愛的反應

1. 十字架救贖的大愛，使聖徒放膽承認主

——「暗暗的作門徒……求彼拉多，要把耶穌的身體領去。」(38)

(1) 從前亞利馬太人約瑟怕猶太人，暗暗作門徒，現在因十字架救贖的大愛，放膽承認主。

(2) 以前暗暗作基督徒，現在明處作基督徒。

2. 十字架救贖的大愛，使信徒愛主奉獻

——「帶着沒藥和沉香，約有一百斤前來。」(39)

(1) 尼哥底母從前不愛主，現在因十字架救贖的大愛，變成愛主。

(2) 以前暗暗作基督徒，現在公開作基督徒，並且奉獻為主。

(3) 保羅說：原來基督的愛激勵我們，因我們想一人既替衆人死……叫我們活着不再為自己活，乃為替我們死而復活的主活（林後五：14—15）。

(六)基督的中心性

——「耶穌在中間」(18)

1. 猶太地是三大洲之交點，是世界的中心，耶穌降生在此地。
2. 祂死的時候是被釘在中間的十字架，說出基督的中心性。
3. 神的計劃中，基督是一切的中心

(1)基督是創造的中心。

——萬物是靠祂……藉祂……為祂造的（西一：16）。

(2)基督是救贖的中心。

——祂是從死裏首先復生的，使祂可以在凡事上居首位（西一：18）。

(3)基督是永世的中心。

——羔羊為城的燈（啟廿一：23），羔羊的寶座（啟廿二：1）。

(七)基督的優越性

——「寫的是猶太人的王」(19)

1. 基督出生是作王（太二：2）。
2. 死的時候，神主宰的安排，宣告基督是王。
3. 復活要在凡事上居首位（西一：18）。
4. 升天後祂是萬王之王（啟十九：16）。

(八)基督的普遍性

——「用希伯來、羅馬、希利尼三樣文字寫的。」

(20)

1. 這三種文字代表全世界的文字，說出基督要普及全地。
2. 聖靈降臨，要從耶路撒冷、猶太全地……到地極作基督的見證（徒一：8）。
3. 基督是一切，又在一切裏面（西三：11）。
4. 基督是充滿萬有者（弗四：9）。
5. 我們的生活、工作、事奉，每一部分都必須有基督。

(+) 基督的可愛

1. 主耶穌雖然死了，仍然可愛吸引人
——「約瑟……把耶穌的身體領去……尼哥底母……帶着沒藥和沉香……前來。」（38—39）
 - (1) 約瑟求耶穌的身體，有一面意義是主全然可愛。
——「把耶穌的身體領去」（38）
 - (2) 尼哥底母帶香料來抹耶穌的身體，也說出主可愛。
2. 「把耶穌的身體，用細麻布加上香料裹好了。」（40）
3. 主葬在一個園子裏的新墳墓，也表明祂全然美麗可愛。

(+) 基督的仇敵

1. 字句
——「祭司長和差役……喊着說，釘他十字架……」
(6)
 - (1) 何時字句（喊）有地位，何處基督就死。
 - (2) 我們若活在聖經死的字句裏，就失去活的基督。
2. 律法
——「猶太人回答說：……按那律法，他是該死的……」(7)

(1)何時律法掌權，何時基督就死。

(2)我們若活在律法下，就殺死活的基督。

3. 宗教

——「祭司長回答說：除了該撒，我們沒有王……將耶穌……釘十字架。」(15-16)

(1)祭司長代表宗教一有地位，基督就失去地位。

(2)我們若過着宗教的生活，就失去活的基督。

(二)失敗的園子和得勝的園子

1. 伊甸園裏，第一個亞當失敗。

2. 各各他的園子裏，末後的亞當（基督）得勝。

3. 十字架將敗勢轉為勝局。